

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以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<公司章程>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以截止 2019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315,038,283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0.7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2,052,68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共转增 126,015,313 股，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 441,053,596 股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9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公司拟将《公司章程》中涉及上述内容的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，并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。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|---|
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,038,283 元。 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1,053,596 元。 |
|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15,038,283 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。 |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41,053,596 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。 |

上述事宜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且经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完成。除以上修订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